

風濕病患者昂貴藥物支援計劃 (Expensive Drug Support Scheme)

領取免費藥物程序及注意事項

(給申請人)

收到審批信後

1. 簽署及寄回病人同意書
(見證人為家屬或社工)
2. 寄出已購買藥物的發票和收據正本 (日期必需為證明書上所列的時期之內)

郵寄以上正本文件至：

香港風濕病基金會秘書處

地址：

九龍深水埗南山邨南偉樓地下 103-106 室



寄出購藥單據後

1. 基金會職員會於收到單據後 1-2 個工作天內致電給您，解釋領取免費藥物安排
2. 請預備好確實取藥日期 (例如 12 月 1 日) 及所選擇取藥的藥房
3. 確認安排細節後，基金會會寄出一封「領取免費藥物通知書」給您
4. 請於取藥當天攜同上述通知書及有效醫生處方到藥房，方能取得免費藥物

領取免費藥物注意事項

1. 有效醫生處方需顯示到醫生簽署，及指簽發日期後一個月內
2. 安排免費藥物時間約為 14 天，請預留充足時間寄出購買藥物的單據
3. 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致電 2346 6336 聯絡基金會職員 (請於接通電話時說明「查詢藥物資助」)

請掃描以下二維碼

取得藥房地址及其他資訊

